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云南省文明办
中共云南省委教育工委
共青团云南省委
云南省学生联合会

云青联〔2022〕18号



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
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州（市）委宣传部、文明办、教育体育局、团委、学联，省直机关团工委，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

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坚定信念听党话、跟党走，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关于印发云南省教育系统“青春献礼二十大 强国有我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方案的通知》和《关于开展“团团陪伴·助力‘双减’”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云南省文明办、中共云南省委教育工委、共青团云南省委、云南省学生联合会决定，2022年继续组织开展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二、总体原则

（一）提高站位，突出主题。聚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把牢正确政治方向，突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年度主题，宣传党百年奋斗的辉煌成就、历史意义，学习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引导青年学生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情感能够认同和行动追随，团结引领青年学生深入学习感悟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进一步坚定信心、奋发作为，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青春力量。

（二）立足云南，助力发展。以关注云南、宣传云南、助力云南为立足点，广泛宣传云南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的发展成果与非凡成就，通过深入基层一线，发掘云南在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等工作中取得的非凡成果成就，引导云岭学子为推动云南高质量发展开展实践体验教育。

（三）结合实际，就近就便。在形式内容上力求深入深刻，在效果导向上力求触动思想，注重就近就便安排，合理确定团队规模，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形成既有全国范围统一组织、分层实施，也有各地各校结合实际、自主开展的工作局面。坚持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将活动开展与“返家乡”社会实践组织实施紧密结合，形成目标一致、相互促进的工作态势，切实引导青年学生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提高社会化能力。

（四）严格管理，确保安全。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各项社会实践。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要求，中、高风险地区不得组织开展集中性的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下开展。选派教师加强指导，开展活动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

（五）创新载体，务求实效。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因地制宜采取“云组队”“云调研”“云访谈”

“云直播”等开展“云实践”，利用新媒体平台创新推出“云课堂”“云展厅”“云展览”。进一步严实作风，反对“形式主义”“摆拍走秀”，力戒走马观花、蜻蜓点水，注重将社会观察、知识积累、实践思考等成果转化成实实在在的建设性意见和举措，引导青年学生实践出真知、实践长真才。

三、重点团队

（一）理论普及宣讲团。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组织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学生回信精神、《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为主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贯通起来，将深刻性和生动性统一起来，通过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二）党史学习教育团。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传递下去，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三）乡村振兴促进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紧紧围绕“国之大者”深刻领会感悟为什么要推进乡村振兴、如何推进乡村

振兴等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发动青年学生了解认知乡村，特别是国家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乡村发展状况，积极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四）发展成就观察团。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云岭大地为课堂，以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青年学生在社会观察、国情考察、基层治理参与、特色产业调研、学习体验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祖国发展变化，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青年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形成正确认识，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投身强国伟业。

（五）民族团结实践团。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在我省就读的新疆籍、西藏籍大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我省大学生到新疆、西藏等地开展国情考察、地球第三极保护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现状，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当好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六）禁毒防艾实践宣讲团。针对青少年的心理、生理和认知特点，重点面向实践服务地青少年广泛宣传禁毒防艾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青少年群体的自我防护意识，让青少年识毒明毒，拒绝毒品，远离艾滋。

（七）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实践团。按照“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服务活动的相关要求，深入定点实践地，开展以“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的2022年暑期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除以上全省重点团队外，鼓励各地各校从校级、院系等层面组织重点团队，结合各自实际、突出工作特色、合理确定规模人数，深入各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边疆民族地区等地，围绕理论普及宣讲、健康医疗帮扶、生态环境保护、惠民文艺展演等内容，共同开展好“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四、专项活动

（一）“牢记总书记教导 奋进新征程”专项活动。组织实践团队重走习近平总书记的考察路线，在总书记去过的乡村、企业、社区等进行实地调研学习，再访总书记曾经接见和给总书记当面做汇报的代表，引导青年学生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围绕红色教育、党史学习、乡村振兴、创新创业等主题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小我融入大我 青春献给祖国”实践体验教育活动。7—12月，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有关要求，开展“践行技能强国 争做时代新人”教育，通过构

建党政军企与学校互动共享融通机制，就地就近遴选对接一批教育实践体验基地，结合课程教学开展实践体验；7—8月集中开展“小我融入大我 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师生围绕乡村振兴等国家发展战略深入基层一线实习考察，深入行业企业调查学习，开展实践教育服务；10—12月，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围绕党的二十大明确的思想内涵、战略部署、行动指南等方面，强化对青年学生的价值引导和人生指导，以“党的二十大和我的人生路”为内容重点开展形式多样的青春使命教育，引导师生自觉将“小我”成长融入“大我”奋斗，将人生选择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结合起来。各学校可通过视频记录、成果集成等方式，展示实践体验教育成效。

（三）“青春百团助百村”服务乡村振兴专项活动。遴选确定100支实践团队，积极深入基层一线，特别是深入到云南省27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30个省级重点帮扶县的乡村，广泛开展调查研究、理论宣讲、实践服务，积极参与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建设，努力构建青年大学生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新格局。各高校团委组织不少于1支团队开展实践，云南省高校服务乡村振兴联盟各成员需每个类型组建不少于1支队伍开展实践。

（四）“团团陪伴·助力‘双减’”专项活动。组织实践团队深入社区、乡村，发挥专业优势，开展作业辅导和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等综合素质拓展活动，积极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提供服务，努力在全省形成

“团团陪伴·助力‘双减’”的项目品牌。

五、工作安排

(一) 团队报备。所有“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需在“中青校园”APP进行活动报备，队长创建团队，指导教师及团队成员加入团队。团队报备工作需于2022年7月5日前完成。

(二) 全国重点团队申报工作。2022年全国“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围绕理论普及宣讲、党史学习教育、乡村振兴促进、发展成就观察、民族团结实践五类开展重点团队申报，每所学校推荐的重点团队不超过3支，需于7月5日前将《2022年全国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重点团队申报表》(Word和PDF版)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团省委将择优向团中央推荐60支重点团队。

(三) 优秀团队、先进个人申报。秋季学期开学后，省级将开展优秀组织、优秀团队、先进个人等项目的评选工作，并择优向团中央进行推荐。各学校的队伍组建情况、参与人员数量、活动覆盖面等将作为评选的重要依据。

每所学校原则上申报优秀团队数量限报3支，先进个人限报3人(教师、学生均可)。请各学校于9月20日前将《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汇总表》《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申报表》《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推荐表》(Word和PDF版)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

(四) 总结报送工作。请各学校组织做好总结和宣传工作，并于9月20日前活动总结(含基本情况、具体实效、经验做

法、问题困难及对下年活动开展的意见建议等）的电子版材料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

六、工作要求

（一）提前谋划部署，打造多元格局。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周密部署，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积极整合资源，畅通校地衔接，确保“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覆盖面及学生参与度。要结合特色、发挥优势、丰富内容、务实推动，不断总结提炼出实践育人工作中的突出成效和亮点，力争形成“一地一品”“一校一品”“一院一品”等百花齐放的工作格局。

（二）积极组织动员，促进成果转化。各地各高校要广泛动员，积极作为，重心下沉，通过团支部发动，精准覆盖，力争让每名大中专学生在校期间都能参加至少1次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团队和学生积极参加“2022年‘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征集”“镜头中的三下乡”“我的返家乡实践故事征集”等系列线上活动。鼓励团队和学生将社会实践调研成果转化为资政建议，积极参加“2022年全国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征集活动”，努力推进社会实践成果培育转化。

（三）加大宣传力度，扩大影响覆盖。各地各高校要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对社会实践活动进行深入宣传报道，不断挖掘宣传鲜活经验和创新做法，生动反映社会实践的新进展新气象，形成具有宣传推广意义的文化产品并进行展播，吸引、动员和组织更多师生参与。要认真做好社会实践活动的过程记录，团省委将择优对选取活动视频及图片进行宣传展

示，并向团中央进行推荐，切实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的品牌传播度和社会影响力。

（四）提供工作保障，增强考评认定。各学校要积极组建和申报重点团队，争取党政支持，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同时要始终把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为参加活动师生购买保险。各学校团委要结合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积极争取将社会实践纳入学校人才培养体系，给予学生社会实践学分认定。

联系人：张蕾、彭涛

联系电话：0871—63995442

电子邮箱：4144830@163.com

- 附件：
1. 2022年全国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重点团队申报表
 2.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汇总表
 3.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申报表
 4.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推荐表



附件1

2022年全国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重点团队申报表

服务队名称				
实践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普及宣讲 <input type="checkbox"/> 党史学习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乡村振兴促进 <input type="checkbox"/> 发展成就观察 <input type="checkbox"/> 民族团结实践			
所属学校				
团队 基本情况	服务地		带队老师	
	学生参与人数		配套资金	
	教师参与人数		服务时间	
	受益群体性质		受益人数	
服务内容				
预期成效				
学校团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团省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于7月5日前报送。

附件 2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汇总表

学校名称 (盖章)						
团队名称	服务地	参与师生人数	受益群体性质	配套资金	服务时间	受益人数
宣传链接 (校内外)						

注：本表于9月20日前报送。

附件3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优秀团队申报表

服务队名称				
所属学校				
团队 基本情况	服务地		带队老师	
	学生参与人数		配套资金	
	教师参与人数		服务时间	
	受益群体性质		受益人数	
服务内容				
活动总结	(包含活动主题、特色亮点及活动成效等)			
学校团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团省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于9月20日前报送。

附件4

云南省2022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先进个人推荐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所在学校	专业年级	
所在团队	活动时间	
社会实践 主要事迹	(包含在活动中完成的工作、主要做法和所取得的成效等)	
学校团委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团省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于9月20日前报送；若有调查报告（论文）等活动成果请附后。